

证券代码：833480

证券简称：红旗民爆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2日以电话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贺军社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原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向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以购买其分别持有的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72.93%股权和 10.83%股权，以实现公司在陕西省内民爆市场的优势整合。

2019年12月2日，通过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12月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论证工作。截至目前，由于交易各方仍未能就相关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且受当前疫情影响，继续推进重组的条件暂不成熟。为切实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利益，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经公司与重组相关方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予以复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闲置土地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将现有位于宝鸡市高新区东区高新大道南侧、东沙河西侧，面积为 10784.76 平方米（折合约 16.18 亩），截止 2 月 28 日账面净值为 2836.52 万元，证书编号为宝高新国用（2012）第 38 号的闲置工业用地，委托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信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盘活处置，并要求以不低于 4500 万元的总收入依法依规的进行后续运作。本此闲置土地处置将有利于增加公司资产收益，有效回笼资金，符合公司发展及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5 日